**服务内容及功能要求**

**一、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1.支持7\*24小时系统自动预警方式，对新闻网站、微博、客户端、主流媒体等各类传播渠道中不论是文字、图片，还是视频形式的信息进行不间断监测和相应的数据处理，确保可以及时发现敏感预警信息，并实时提醒、展示发现的全网预警舆情信息，提供多种预警方式，包括PC端、APP端、微信服务号等。

2.支持舆情信息筛选后生成简报，也可快速生成日报、周报、月报等，支持设置自动生成时间及接收邮箱等。定期推送账号使用年报、季报、月报等总结报告，传播分析及医院宣传策划工作统计等信息。

3.能够提供医院突发网络新闻事件相关专业应对建议，并提供相关类似事件案例信息；针对突发舆情事件，供应商应进行实时预警报送，并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舆情快报或舆情专报，协助做好突发舆情应对工作。

4.供应商提供舆情协助处置服务。供应商应具备舆情引导的省级媒体平台，可针对突发舆情事件协助开展舆情会商、舆情回应、舆情引导稿件发布等工作。

5.供应商提供舆情培训服务。根据采购人舆情工作开展的需要，供应商组织舆情应对处置专家开展舆情培训讲座。

6.具备科学有效的信息监测系统，对医院行业有较深的

了解与认识，成功承接过医院行业的年度信息监测业务。  
 7.配备有医院行业新闻信息监测与分析的工作经验的专人负责我院新闻媒体信息监测工作。

二、服务期

该项目一招3年，合同一年一签。到期时使用单位根据维保单位服务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出现重大责任事故或者维保单位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时，使用单位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三、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1.预算金额：2024年度网络新闻与媒体传播信息监测服务项目预算为10万元。

2.最高限价：2024年度网络新闻与媒体传播信息监测服务项目最高限价为10万元。

附件1 2024年度网络新闻与媒体传播信息监测服务项目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分值** | **内 容** |
| 1 | 响应报价  10% | 10分 | 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终报价得分= (基准价／磋商后最终报价) ×权重×100（保留两位小数）。 |
| 2 | 服务方案  40% | 40分 | 对投标人项目（产品或服务）的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比较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在服务期内，能够24小时自动监测网络舆情，及时报送预警信息。在负面口碑出现时，第一时间对其进行研判并提供专业的处置解决方案，实现舆情管理。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多种形式提供专业舆情月报，半年、专项分析报告及年度报告等，可对医院网评员开展专业技术培训或实战演练等，每年不少于2次。）优秀得30-40分，良好得11-29分，一般得1-10分。 |
| 3 | 资信评价  20% | 20分 | 项目管理人：项目管理人须从事网络舆情工作10年以上（提供承诺函），并同时拥有高级舆情分析师、高级项目管理师、高级信息系统管理师证书，满足上述要求得4分，不满足不得分。  项目团队：能够配备3名以上团队服务人员，服务人员需同时拥有网络舆情分析师与信息系统管理师认证，相关人员提供初级资格得1分，中级资格得1.5分，高级资格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
| 服务商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4分。服务商拥有舆情相关软件产品证书，得3分。  服务商拥有网络舆情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3分。 |
| 4 | 业绩  20% | 20分 | 投标人的项目业绩，2021年1月1日至今，每提供医疗机构类似项目业绩一个计4分，满分20分。无证明材料不得分。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复印件（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实施内容标的物所在页及合同签字盖章页，无法体现项目内容、签订日期等，须另附业主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  10% | 10分 | 投标文件中明确售后服务期限及服务内容，优秀得10分，良好得7分，一般得5分。 |

附件2

采购文件书装订顺序

1.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2.目录

3.报价一览表（每个项目单独报价，格式见附件3）

4.偏离表（格式见附件4）

5.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有效年检期内，副本）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7.若供应商采用分公司（或分所）名义参加项目磋商的，须提供总公司（或总所）出具的有效授权文件复印件（格式自拟）

8.如有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9.服务方案

10.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6）

11.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表

12.获得的荣誉奖项证明材料

13.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7）

1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8）

15.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9）

16.供应商遵守招标采购纪律承诺书（格式见附件10）

17.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3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时间 | 单价（万元）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合计金额： 万元 （大写） |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按照每个审计项目单独报价，合计金额应是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附件4

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及其影响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此表要求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应、逐一列出；**

**2.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内容必须在此表中列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附件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上述证明文件同时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附件6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提供服务内容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完成时间 | 完成项目质量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协议书或者用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其中“完成项目质量”需提供合同验收合格或用户单位书面证明材料。**

附件7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

致 ：

本公司 （公司名称） 参加 （项目名称） 的招标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报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我方承诺在同等条件下，对于采购文件关于知识产权的实质性要求我方承诺完全响应；其它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我方承诺完全响应。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委托的代理人不属于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禁止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也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情形。

五、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本公司如果有受到行政处罚、处理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本公司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我公司关于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九、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对供应商或采购品目有强制性要求的，除了采购文件明确要求符合相关强制性要求并提供证明材料的条件外，我公司承诺其他所有条件也完全满足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和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及响应文件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有权利对响应文件中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我公司承诺积极配合，及时按要求提供网站查询渠道或提供证明材料原件。如经查实我公司提供的响应文件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院方的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后果。

承诺公司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贰份（壹份由承诺人自存；壹份随竞价书传递）

附件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采购项目名称：四川省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网络新闻与媒体传播信息监测服务项目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承诺公司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贰份（壹份由承诺人自存；壹份随竞价书传递）

附件9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四川省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网络新闻与媒体传播信息监测服务项目）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承诺公司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贰份（壹份由承诺人自存；壹份随竞价书传递）

附件10

供应商遵守招标采购纪律承诺书

致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和本次采购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六、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八、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的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由其他参与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编制或委托办理投标事宜。

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十、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为： ；存在管理关系单位为： 。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并接受评审小组对我单位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关于串通投标的审查。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注**：

1.“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3.“管理关系”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单位之间存在的其他管理与被管理关系。